

彰化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學習領域（議題）輔導小組

國小組綜合活動教師核心教學能力工作坊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彰化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 彰化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
二、現況與需求評估

- (一) 學校安排國小班級導師授課自己班級的綜合活動，導師多以學科為中心，導致綜合活動課程被挪為補救教學。
- (二) 綜合活動授課教師以代課代課教師居多，教科書內容敘述較簡略，教師常以講述及純遊戲方式上課。
- (三) 需加強規劃並引導授課教師落實綜合活動課程精神與內涵，以協助教師對於綜合活動課程的理解，加強設計教材與運用教學法的能力。
- (四) 以分享實務經驗與實作方式提升授課教師的教學知能，協助教師配合教育政策推動綜合活動融入雙語與數位教學。

三、目標

- (一) 提升國小綜合活動教師核心教學能力，落實課程綱要精神與理念。
- (二) 培養教師綜合活動領域的教學知能，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。
- (三) 提升學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學，促進正常化教學品質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寶山國小
- (四) 協辦單位：彰化縣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輔導小組

五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

各國小任教綜合活動之教師(含代理、代課老師)，請各校推薦至少一位參加或自由報名，以上共計 28 人。

六、辦理日期及時間:113 年 1 月 25 日(星期四)至 1 月 26 日(星期五)9 點至 16 點，共兩天。

七、研習地點:社頭國中。

八、課程內容

(一)第一天課程

日期	時 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／主講人	備註
1/25 (四)	8:30~9:00	報到	輔導團隊	
	9:00~9:10	開幕致詞	教育處 黃敏宜督學	
	9:10~10:40 (90mins)	雙語教育融入班級經營實務(一)	蔡志澤老師 (台中市清水國小)	外聘 2 節
	10:40~11:00	休息	輔導團隊	
	11:00~11:50 (50mins)	雙語教育融入班級經營實務(二)	蔡志澤老師 (台中市清水國小)	外聘 1 節
	11:50~13:00	午餐、休息	輔導團隊	
	13:00~14:30 (90mins)	綜合活動融入雙語教學實務(一)	賴小婉老師 (台中團專任輔導員)	外聘 2 節
	14:30~14:50	休息	輔導團隊	
	14:50~15:40 (50mins)	綜合活動融入雙語教學實作(二)	賴小婉老師 (台中團專任輔導員)	外聘 1 節
	15:40~16:00	綜合座談	教育處 黃敏宜督學	

(二)第二天課程

日期	時 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／主講人	備註
1/26 (五)	8:30~9:00	報到	輔導團隊	
	9:00~9:10	開幕致詞	教育處 黃敏宜督學	
	9:10~10:40 (90mins)	綜合活動數位雙語教學實務(一)	戴宇君老師 (新竹市東興國小)	外聘 2 節
	10:40~11:00	休息	輔導團隊	
	11:00~11:50 (50mins)	綜合活動數位雙語教學實務(二)	戴宇君老師 (新竹市東興國小)	外聘 1 節

	11:50~13:00	午餐、休息	輔導團隊	
	13:00~14:30 (90mins)	綜合活動數位雙語教學設計實作(一)	戴宇君老師 (新竹市東興國小)	外聘 2 節
	14:30~14:50	休息	輔導團隊	
	14:50~15:40 (50mins)	綜合活動數位雙語教學設計實作(二)	戴宇君老師 (新竹市東興國小)	外聘 1 節
	15:40~16:00	綜合座談	教育處 黃敏宜督學	

七、預期成效

- (一)協助各校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綜合活動新領綱精神與理念，提升教師綜合活動領域教師教學能力。
- (二)透過相互的分享交流，激勵教師共同參與課程研究與發展，提升學生學習綜合活動課程興趣。
- (三)充分建置資源人才庫，提供各校充裕的師資，使人才培育管道更加流暢。

八、成效評估：

評估層面	評估工具	實施期程
教師反應	研習意見回饋單	研習後實施
教師學習	研習討論海報	研習當日實施
教師使用新知	臉書社群討論 彰化縣研習心得應用心得紀錄表	研習後實施
學生學習	彰化縣研習心得應用心得紀錄表中填寫學生反應及評量狀況，並作教學省思	研習之後實施

九、獎勵:負責承辦本項活動有功人員，依縣府獎勵辦法給予獎勵。

十、本案聯絡人:綜合活動領域專任輔導員 郭小雙老師 0937-120910

十一、本計畫經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主計

校長

